

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日間部四技轉學入學獎學金實施辦法

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23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制訂

- 第 1 條 為鼓勵本校專科部學生繼續向學，轉學進入本校日間部四技就讀，特訂定本項獎學金實施辦法。
- 第 2 條 申請資格：本校附設專科部、附設進修專校
- 一、畢業生。
 - 二、修滿規定年限之肄業生。(符合報考四技轉學入學同等學力者)
- 參加本校四技轉學考錄取報到者。
- 第 3 條 凡符合資格且註冊入學者，由招生服務中心彙整名單造冊，辦理獎學金 4 萬元發放事宜。
- 第 4 條 前項獎學金獲獎同學自入學後下一學期起發放，每學期 1 萬元，分 4 學期頒發（不含延修學期）。
- 第 5 條 當學年（期）保留入學資格、休學、退學、轉學者，取消獎助資格。
- 第 6 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